

## 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2年1月22日下午15: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2年1月12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方式送达。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董事9人，其中独立董事3人。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文剑平先生主持，经全体董事表决，审议了以下议案：

###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副董事长刘涛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调整原因，刘涛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副董事长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申请将于公司股东大会选举出新任董事后生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拟补选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经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城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黄江龙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一），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公告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上的相关内容。

本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总经理戴日成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调整原因，戴日成先生申请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时生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城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推荐，公司董事长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黄江龙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简历详见附件一），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公告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上的相关内容。

本议案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总经理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戴日成先生为公司常务副总经理（简历详见附件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公告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上的相关内容。

本议案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本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公告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一月二十四日

## 附件一：黄江龙先生简历

黄江龙先生，1977 年出生，1998 年 7 月参加工作，2010 年 1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高级经济师，中国国籍。2011 年 6 月任中交四公局汉中中交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2014 年 2 月任中交四公局淮安中交盛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2015 年 9 月任中交四公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2016 年 10 月任中交四公局城市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党委副书记；2018 年 8 月任中国交建东北区域总部总经理助理；2019 年 10 月至今，先后任中国城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总经理助理、乡村振兴事业部（乡村振兴研究院）总经理（院长），中交城乡开发建设有限公司党委委员、书记、董事长、总经理，中交城乡河北建设发展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法定代表人），河北中航盈科房地产置业有限公司董事长。

黄江龙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除在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城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任党委委员、董事职务外，与公司其他持股超过 5%以上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存在《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相关规定，并能确保在任职期间投入足够的时间和精力于公司事务，切实履行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履行的各项职责。

---

## 附件二：戴日成先生简历

戴日成先生，1964年出生，1986年7月参加工作，1985年5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博士学位，高级工程师，中国国籍。1986年至1989年任全军环境科学研究中心水污染研究室工程师；1993年至1998年任中国水污染研究中心副主任、高级工程师；1998年至2010年任清华同方股份有限公司水务公司总经理、高级工程师；2010年至2012年任北控水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高级工程师；2012年10月起至2014年3月任本公司总经理；2014年4月起至2016年4月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2016年5月至2018年2月任本公司董事；2018年3月至2020年9月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2020年9月至2022年1月任本公司总经理。

戴日成先生目前持有公司股票 998,600 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股超过 5%以上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存在《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相关规定，并能确保在任职期间投入足够的时间和精力于公司事务，切实履行高级管理人员应履行的各项职责。